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15-5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正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其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43,214,641.27	2,295,876,066.90		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1,399,664.41	887,494,481.18		8.3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154,038.62	-25.13%	395,057,909.46	1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445,149.26	321.45%	83,397,069.86	7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731,778.08	-568.98%	2,564,236.81	-9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74,239,28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325.00%	0.31	8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325.00%	0.31	8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5%	3.67%	9.02%	3.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82,325.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8,574,586.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9,11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0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204,961.11	
合计	80,832,83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65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国有法人	29.20%	78,672,060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45%	65,875,236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6,655,940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5,767,231			
深圳金陵华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759,45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2,047,452			
吕彤彤	境内自然人	0.67%	1,800,00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498,3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340,000			
吕蕊	境内自然人	0.49%	1,311,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78,672,060		人民币普通股	78,672,060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65,875,236		人民币普通股	65,875,236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655,940		人民币普通股	6,655,940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767,231		人民币普通股	5,767,231		
深圳金陵华软投资有限公司	2,759,454		人民币普通股	2,759,45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47,452		人民币普通股	2,047,452		
吕彤彤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8,30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0,000		
吕蕊	1,3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两名股东郑州市热力总公司和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其控制人均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两大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4年10月8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8日起连续停牌,于2014年10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开始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2015年2月13日,公司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于2015年9月9日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并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本次重组整体方案为中原环保拟向净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净化公司所拥有的五龙口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二期、马头岗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二期(污泥消化、干化资产除外)、南三环污水处理厂、马寨污水处理厂、王新庄污水处理厂技改工程。

同时,中原环保拟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12.725亿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金额的39.38%。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前提条件,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主要用于污水处理系统扩能改造项目的建设、郑州航空港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一期)工程项目的后续建设、偿还银行借款、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拟将郑州西区集中供热业务出售给郑州热力总公司。同时,支付现金购买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的郑州市郑东新区水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相关交易	2014年10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15年0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15年09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中原环保独立性的承诺	2014年04月1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及上市公司安排	2005年07月21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5年01月24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01月24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15年02月12日	三年	履行中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尚未办证房产的承诺	2015年09月06日	资产交割日前	履行中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关于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和双桥污水处理厂未来处置的承诺	2015年02月1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7月07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运营情况。
2015年07月0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有保护股价的措施。
2015年07月0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半年报披露时间,公司上半年业绩。
2015年07月0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有保护股价的措施。
2015年07月09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有保护股价的措施。
2015年07月09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PPP项目的相关情况。
2015年07月13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复牌安排。
2015年07月13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PPP项目的相关情况。
2015年07月15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5年07月24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半年度业绩。
2015年07月2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5年07月2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目前经营情况。
2015年08月06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半年报披露时间。
2015年08月12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改革与重组的方向。
2015年08月20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生产经营情况。
2015年09月18日	公司本部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国都证券、兴业证券、广发证券、海通证券、建信基金、工银瑞信基金	询问公司业务情况、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相关情况、拟注入资产在建工程进展情况、公司未来污水处理业务的盈利预测。
2015年09月21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
2015年09月29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发展计划。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5-65

§1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公司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本次审议三季报的董事会以通讯方式表决,全体董事均参加表决。

1.5公司董事长罗宁先生、总经理孙璐先生及财务总监晏凤霞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36,927,709.76	11,450,513,543.73	-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25,517,058.01	6,456,635,562.41	2.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7,369,588.07	-8.02%	1,559,677,038.92	-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803,084.33	321.39%	253,619,045.03	16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439,549.33	40.97%	79,534,943.39	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9,821,571.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1	320.54%	0.1618	167.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增加0.93个百分点	3.84%	增加2.2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7,978.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3,690.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4,153,298.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910.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08,18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2,633.63	
合计	174,084,101.64	--

2.2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441户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其他	36.44%	571,395,338	0	质押	315,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30,364,378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29,270,38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13%	17,779,532	0		
卢伟华	境内自然人	0.82%	12,913,740	0		
富恩德(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富恩德仙多山基金1期	其他	0.75%	11,762,292	0		
林梅英	境内自然人	0.74%	11,565,24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9,644,116	0		
周兰金	境内自然人	0.58%	9,082,298	0		
林聪	境内自然人	0.55%	8,664,99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571,395,338		人民币普通股	571,395,33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364,378		人民币普通股	30,364,37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70,385		人民币普通股	29,270,38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7,779,532		人民币普通股	17,779,532		
卢伟华	12,913,740		人民币普通股	12,913,740		
富恩德(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富恩德仙多山基金1期	11,762,292		人民币普通股	11,762,292		
林梅英	11,565,241		人民币普通股	11,565,2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644,116		人民币普通股	9,644,116		
周兰金	9,082,298		人民币普通股	9,082,298		
林聪	8,664,993		人民币普通股	8,664,9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第5名股东“卢伟华”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913,240股;第7名股东“林梅英”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801,000股;第9名股东周兰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506,062股;第10名股东林聪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664,993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采用汇票结算方式影响。

2、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应收客户款项增加影响。

3、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预付项目款增加影响。

4、应收股利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合营公司宜告分配股利增加影响。

5、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股权转让余款增加影响。

6、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委托理财到期收回。

7、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在建项目增加影响。

8、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计提递延所得税影响。

9、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影响。

10、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付票据到期结算影响。

11、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预收项目款增加影响。

1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尚未支付影响。

13、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提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利息增加影响。

14、应付股利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分配股利影响。

15、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影响。

16、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17、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青海国安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18、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青海国安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19、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委托理财收益增加影响。

2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青海国安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21、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润增加影响。

23、少数股东损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少数股东所占股权部分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减少影响。

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子公司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影响。

2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2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影响。

2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在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以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作价,向中信国安拟定的股权激励对象提供1,650万股中信国安B股票作为实行股权激励机制所需股票的来源。股权激励方案的实施将以业绩考核为基础,具体方案将由中信国安董事会制定,经有关股东方确认和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该部分股份的上市流通将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规定。	2006年01月23日	无	无法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股份限售承诺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2010年以持有的武汉广电数字网络公司47%的股权认购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向我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涉及的非公开发行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2年11月21日。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49,624,328股,并承诺其中24,812,164股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另24,812,164股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2012年11月21日	12~36个月	部分完成
不减持并择机增持承诺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为促进资本市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各类股东合法利益,在股市异常波动期间,中信集团承诺不会减持所持有公司股票,并将择机增持公司股票。	2015年7月9日	股市异常波动期间	履行中
增持承诺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精神,自中信国安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将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中信国安B股票,并承诺增持部分股票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5年7月9日	复牌后6个月内	履行中
不减持承诺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和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8号文件的精神,自中信国安股票复牌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且承诺后续增持的中信国安股票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5年7月15日	复牌后6个月内	履行中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2006年后,有关部门陆续出台了《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外)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相关规定中的“股东不得直接向激励对象赠予(或转让)股份”这一条款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股权激励的实施相冲突,故该股权激励方案最终无法实施。2014年8月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混合所有制改制工作,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大股东方就此事项进行商榷,在不违反相关规定的前提下积极寻求股权激励承诺履行的方法。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665	湖北广电	570,055,947.48	54,484,932	8.56%	54,484,932	8.56%	825,388,221.50	4,358,794.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组增发股份
股票	600959	江苏有线	1,286,194,726.53	454,899,969	19.03%	454,899,969	15.22%	1,890,962,625.53	107,923,319.83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
合计			1,856,250,674.01	509,384,901	--	509,384,901	--	2,716,350,847.03	112,282,114.3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湖北广电2010年04月30日								
			湖北广电2013年07月16日								
			江苏有线2008年04月22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江苏有线2008年05月14日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8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年报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7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8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5-0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魏海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正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10,060,602.66	8,572,868,594.30	-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49,279,738.19	2,664,307,475.52	-8.0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1,420,326.97	-8.97%	2,988,190,192.85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073,115.10	436.39%	-222,199,118.33	-47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756,261.54	-615.46%	-232,918,784.44	-66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6,376,618.37	-45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291.89%	-0.47	-39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291.89%	-0.47	-391.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315.87%	-8.70%	-327.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0,200.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45,225.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9,406.12	
小计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54,41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0,751.60	
合计	10,719,666.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9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46%	101,876,701	34,058,89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75%	55,758,946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23,603,676			
王梓龙	境内自然人	4.84%	22,973,981			
王绍林	境内自然人	4.50%	21,357,23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分级8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8,777,883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三智天鸿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3,781,53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5%	3,578,500			
吴秀英	境内自然人	0.64%	3,041,058			
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1,9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817,803		人民币普通股	67,817,803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5,758,946		人民币普通股	55,758,946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3,603,676		人民币普通股	23,603,676		
王梓龙	22,973,981		人民币普通股	22,973,981		
王绍林	21,357,233		人民币普通股	21,357,23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分级8号资产管理计划	8,777,883		人民币普通股	8,777,883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三智天鸿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781,532		人民币普通股	3,781,53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5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8,500		
吴秀英	3,041,058		人民币普通股	3,041,058		
西藏鸿烨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梓龙、王绍林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有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有《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227,447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30.9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 工程物资期末余额为5,748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74.1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
3.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9,842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44.6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研发支出的投入;
4.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494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61.17%,其主要原因是:免税产品进项税额转出增加;
5.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9,777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47.03%,其主要原因是部分搬迁工程预付账款结算;
6.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153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86.5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上年应付职工薪酬;
7.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6,961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163%,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部分应交税费增加;
8.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0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应付利息;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11,044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1578.15%,其主要原因是:公司融资租赁的长期应付款将于于2015年7月到期;
10.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0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了短期应付